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业行业标准

JG/T 267—2010

建筑陶瓷砖模数

Modular of ceramic for building

2010-04-14 发布

2010-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宅部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房地产及住宅研究会住宅设施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厨房卫生间研究所、北京都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广东东鹏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石湾鹰牌陶瓷有限公司、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梦娜丽莎陶瓷有限公司、广东能强陶瓷有限公司、广东宏陶陶瓷有限公司、佛山金意陶陶瓷有限公司、北京市瑞建智业厨卫技术研究中心、宁波方太厨具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林润泉、谭万强、金鸿年、林涛、茅忠群、陈世清、麦卓荣、李莹、李昶锋、张旗康、梁胜远、欧家瑞、冯平。

建筑陶瓷砖模数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用模数陶瓷砖的术语和定义、模数系列及尺寸偏差。

本标准适用于民用和工业建筑、构筑物墙面及地面装饰装修用的板状陶瓷制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4100—2006 陶瓷砖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模数陶瓷砖 modular ceramic tiles

名义尺寸的长度和宽度以基本模数 $M(1M=100\text{ mm})$ 或分模数 $(0.5M)$ 为基数的陶瓷砖。

3.2

非模数陶瓷砖 non-modular ceramic tiles

名义尺寸的长度和宽度不以基本模数为基数的陶瓷砖。

3.3

名义尺寸 nominal size

用来统称产品规格的尺寸。

4 模数系列

4.1 长度和宽度

陶瓷砖的长度和宽度模数系列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陶瓷砖模数系列

单位为毫米

项目	尺寸系列
长度	50、100、150、200、300、400、450、500、600、800、900、1000、1200、1500、1800、2100、2400、2700、3000
宽度	50、100、200、300、400、500、600、800、900、1000、1200、1500、1800
注 1：本标准规定的尺寸为名义尺寸。	
注 2：本标准不对陶瓷砖的厚度作具体要求。	

4.2 尺寸偏差

模数陶瓷砖和非模数陶瓷砖长度和宽度的尺寸的偏差应符合 GB/T 4100—2006 中附录 A~附录 L 的规定。